

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2 月 8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、补选产生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等议案后，经全体监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期限要求，现场发出会议通知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人，其中刘一平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丁洪涛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经与会监事审议，一致认为：本激励计划已经按照相关要求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，获授限制性股票的 179 名激励对象均符合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中确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不存在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第八条所述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，均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其作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综上，监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公司以 2023 年 2 月 8 日为首次授予日，以 13.39 元/股为授予价格，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79 名

激励对象授予 285.3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6）。

关联监事蒋文廷女士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2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1 票回避，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2月8日